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日期, 名称, 担保方, 金额, 是否, 当事人. Contains financial data for 2018-2019 period.

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6. 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

电力利益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期间, 薪酬情况, 持股数, 其他关系. Lists board members and their details.

注: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收到了发行人独立董事丁
绍华提交的独立董事辞职申请;2018年1月8日,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Financial statement summary.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Cash flow statement.

报告期内,不存在发行人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

2、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陈陈小琴无息向公司提供借款,截至2016年末、2017年

报告期末,陈陈小琴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余额分别为587.66万元、0万元和0

万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向陈陈小琴归还了全部上述无息借款。本

次关联交易发行人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一致的意见,合法有效,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因发行人向陈陈小琴借款而产生的发行人与陈陈小琴之间的资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十条的规定,除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自合同
成立时生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当事人另有约定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

规定的除外。
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主要为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借款基于双方真

实意思表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已向陈陈小琴归还了全部上述无息借

款。其后,未再发生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的情形。发行人向关联方陈小

琴借款事项均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独立董事已就相

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属于民

间借贷,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不构成违法违规的情形。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Shows receivables and payables.

(六) 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发

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

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

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因发行人向陈陈小琴借款而产生的发行人与陈陈小琴之间的资

金往来情况,且该等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十条的规定,除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自合同
成立时生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当事人另有约定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

规定的除外。
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主要为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借款基于双方真

实意思表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已向陈陈小琴归还了全部上述无息借

款。其后,未再发生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的情形。发行人向关联方陈小

琴借款事项均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独立董事已就相

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属于民

间借贷,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不构成违法违规的情形。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Shows receivables and payables.

(六) 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发

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

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

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因发行人向陈陈小琴借款而产生的发行人与陈陈小琴之间的资

金往来情况,且该等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十条的规定,除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自合同
成立时生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当事人另有约定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

规定的除外。
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主要为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借款基于双方真

实意思表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已向陈陈小琴归还了全部上述无息借

款。其后,未再发生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的情形。发行人向关联方陈小

琴借款事项均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独立董事已就相

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属于民

间借贷,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不构成违法违规的情形。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Shows receivables and payables.

(六) 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发

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

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

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因发行人向陈陈小琴借款而产生的发行人与陈陈小琴之间的资

金往来情况,且该等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金往来情况,且该等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

十条的规定,除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合同外,当事人主张民间借贷合同自合同
成立时生效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当事人另有约定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

规定的除外。
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主要为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借款基于双方真

实意思表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发行人已向陈陈小琴归还了全部上述无息借

款。其后,未再发生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的情形。发行人向关联方陈小

琴借款事项均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独立董事已就相

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属于民

间借贷,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借款不构成违法违规的情形。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性质. Shows receivables and payables.

(六) 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过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发

行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

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

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存在因发行人向陈陈小琴借款而产生的发行人与陈陈小琴之间的资

金往来情况,且该等借款均未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时间, 关联方, 发行人向关联方借款(元), 发行人向关联方还款(元). Shows loan details.

注:截至2015年末,发行人向关联方陈陈小琴的借款余额为947.46万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